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3347—2010 代替 GB 13347—1992

石油气体管道阻火器

Flame arresters for petroleum gas pipeline systems

2011-01-14 发布 2011-06-01 实施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-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 13347—1992《石油气体管道阻火器阻火性能和试验方法》。本标准与 GB 13347—1992 相比,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——标准性质由强制性改为推荐性;
- ——标准名称改为"石油气体管道阻火器";
- ——删除规范性引用文件 GB 979、GB 1336、GB 9112、JB 2759,增加规范性引用文件 GB/T 3181、GB 3836. 2、GB/T 7306. 1、GB/T 7306. 2、GB/T 9969、GB/T 13306;
- ——增加了术语和定义、型号编制方法、分类和基本参数、产品合格证及使用说明书编写要求(见第3章、第4章、第5章和第10章);
- ——增加了阻火器外观、耐腐蚀性能、密封性能、压力损失与通气量的要求和相应的试验方法(见第6章、第7章);
- ——修改了阻火器的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储存要求(见第8章、第9章,1992年版的第5章、第6章);
- ——增加了规范性附录"阻火器试验程序及取样数量"(见附录 A);
- ——增加了资料性附录"阳火器试验气体及浓度"(见附录 B)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固定灭火系统分技术委员会(SAC/TC 113/SC 2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公安部天津消防研究所、中国科技大学、胜利油田胜利动力机械集团、启东混合器 厂有限公司、西安中油石化设备厂、江苏启东海鹰冶金机械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高云升、刘连喜、周凯元、董海斌、盛彦锋、卢政强、马晓钟、黄维贤、杨静、杨裕能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——GB 13347—1992。

石油气体管道阻火器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石油气体管道阻火器的术语和定义、型号编制方法、分类和基本参数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储存、产品合格证及使用说明书编写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安装在石油气体管道上的干式阻火器(以下简称阻火器)。其他阻火器产品可参照采用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3181-2008 漆膜颜色标准
- GB 3836.2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2部分:隔爆型"d"
- GB/T 7306.1 55°密封管螺纹 第1部分:圆柱内螺纹与圆锥外螺纹
- GB/T 7306.2 55°密封管螺纹 第2部分:圆锥内螺纹与圆锥外螺纹
- GB/T 9969 工业产品使用说明书 总则
- GB/T 13306 标牌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 1

管道阻火器 pipeline flame arrester

安装在输送可燃气体管道中,阻止传播火焰(爆燃或爆轰)通过的装置,由阻火芯、阻火器外壳及附件构成。

3. 2

阻爆燃型阻火器 deflagration flame arrester

能阻止爆燃传播的阻火器。爆燃是指以热传导和扩散方式、相对于前方介质以亚音速传播的燃烧反应形式。

3.3

阻爆轰型阻火器 detonation flame arrester

能阻止爆轰传播的阻火器。爆轰是以激波压缩方式、相对于前方介质以超音速传播的燃烧反应 形式。

3.4

耐烧型阻火器 endurance burning flame arrester

在耐烧过程中及耐烧后能阻止火焰传播的阻火器。

3.5

最大试验安全间隙 maximum experimental safety gap

MESG

在标准试验条件下 $(0.1 \text{ MPa}, 20 \text{ }^{\circ})$,刚好使火焰不能通过的狭缝宽度(狭缝长为 25 mm)。 **注**: MESG 的定义是国际统一的,取自标准的 MESG 试验装置。